

证券代码：875117

证券简称：北变科技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址：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闵塔路 333 号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6日上午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6年5月5日15:00—2026年5月6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5117	北变科技	2026年4月2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见证。

(八) 本次股东会决议将作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报文件。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
2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况下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
10	《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的议案》	
12	《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的具体内容，以及公告编号为 2026-005 至 2026-045 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13）；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1-13）；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 4.由非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

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5.办理登记手续，可现场、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6日上午9: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闵塔路333号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静雅 电话：021-57751177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北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